公司代码:603043　　公司简称:广州酒家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酒家	60304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李立令	梁洁
电 话	020-81380909	020-81380909
办公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中山七路50号西门口广场写字楼13层	广州市荔湾区中山七路50号西门口广场写字楼13层
电子信箱	lili@gzzt.com.cn	liangj@gzzt.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40,887,572.10	2,502,638,048.26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9,733,348.55	1,949,495,882.19	-4.6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29,194.85	173,438,376.05	34.42
营业收入	951,253,275.71	791,264,048.21	2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01,018.25	58,353,576.47	1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96,564.36	53,982,879.28	-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3.41	减少0.1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2	0.1444	1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2	0.1444	10.2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1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67.7	273,488,960	273,488,96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国有法人	1.49	5,999,940	0	无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24	5,000,000	5,000,000	无	0
温折福	境内自然人	1.17	4,708,87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545,327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五组合	国有法人	1.06	4,280,000	0	无	0
吴家威	境内自然人	0.96	3,883,486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国有法人	0.89	3,579,950	0	无	0
林杏绮	境内自然人	0.69	2,805,887	0	无	0
黄婉文	境内自然人	0.65	2,62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度,国内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食品行业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并存。公司坚持“食品+餐饮”双轮驱动战略,立足于经典传承的基础上,结合市场为导向,持续创新,加快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22%。其中,食品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9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40%,餐饮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3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430.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19%。

1.推进基地建设,落实跨区域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湘潭基地、梅州基地建设项目,目前湘潭基地一期工程已完成建设,将逐步投产。同时,广酒粮丰园生产基地、利口福公司生产基地改造升级工作亦稳步推进。公司通过引入先进设备,改造车间生产线,月饼、速冻、西点等板块逐渐迈向高度自动化生产,提升效率,实现高效管理。

随着各基地逐步完成建设及产能释放,将不断扩充公司产能,促进公司品牌辐射范围扩张、推动公司加快向全国市场拓展。

2.实施并购投资,完善产业链布局

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及投资手段,积极推进与同业态、上下游产业链优质企业合作。(1)公司收购“老字号”企业——广州陶陶居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获得优质品牌资源,与公司原有业务形成互补及协同,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2)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设立合资公司,加强对产业链关键环节的掌控。(3)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发掘公司的中央厨房、采购与配送等优势,进一步拓展餐饮新业态,形成良好的产业协同。

3.优化组织结构,推进落实“人才兴企”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组织架构优化,将分阶段逐步建立以食品制造中心、食品营销中心,餐饮管理中心、研发中心和企业管理部为基础的组织架构,形成调整设置更科学、职能更优化、权责更清晰、运行更高效的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核心人才库,储备“核心、关键、骨干”三级人才,针对人才库实行动态管理机制。同时公司与高校合作建立广州酒家商学院,构建学习型企业,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支持。

4.梳理品牌定位,提升销售渠道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提升了品牌定位,进一步夯实公司“广州酒家”品牌的领先地位,并通过自媒体运营、多媒体传播矩阵打造系列营销活动,策划话题性及现象级传播事件,加大品牌传播力度。同时,公司进一步融合多元渠道,在稳定发展传统销售渠道的同时,对电商等新兴渠道加大投入力度,并结合公司的信息化系统进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助力销售再创新高。

5.加大研发投入,以创新带动企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新品开发力度,研发上市多种产品,并通过多项举措增强研发核心竞争力:(1)推进产学研合作,与多家高校、科研院所、行业专家开展专题项目等合作,提升公司创新活力。(2)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持续增加专利储备。(3)构建研发平台,报告期内获得中国烘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烘焙食品研究院、中国轻工业焙烤食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等授牌,保持创新动力。

6.重视食品安全,严守企业发展生命线

公司重视食品安全基本原则,坚决实行“一岗双责”制度,通过常态化检查、第三方检查和隐患整改等监督管理手段确保食品安全可控、在控。公司定期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及下属公司自查,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检查,强化员工的食品安全生产意识。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第十节五、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19-045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广州酒家”)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徐伟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表决董事5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没有董事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会议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如下:

一、《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8)。

三、《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四、《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五、《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运行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用途限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业务运作和经董事会批准项目的资金调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19-046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广州酒家”)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2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没有监事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会议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如下:

一、《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截至监事会决议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三、《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国家相关准则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四、《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准则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能够更公允、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且变更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19-048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23号文)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8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900.00万元,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3,125.47万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301.53万元后,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473.0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6月21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7年6月2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57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的情况

2017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557.96万元,用于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3,142.23万元,用于支付银行工本费、手续费人民币0.05万元,收到的存款利息人民币441.64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2,214.40万元。

2018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用于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5,585.35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7,000.00万元,用于支付银行账户管理费、手续费人民币0.11万元,赎回银行理财产品37,000.00万元,收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397.78万元,收到的存款利息人民币643.18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7,669.90万元。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47,669.9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0,022.80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银行账户管理费、手续费	0.19
加:利息收入	355.96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9.38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8,082.2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 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该管理制度已于2015 年6月3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于2017年8月28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修订。

公司已与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7年9月19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并和全资子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及广发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荔湾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公司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利口福食品生产基地(广州)扩建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广发证券及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荔湾支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的相应募集资金向其实施主体——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商子公司”)进行增资,并和电商子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公司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电商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办理完毕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广发证券及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9年3月29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变更募投项目相关实施主体增资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2019年4月1日,①公司与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利口福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利口福(梅州)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②公司与利口福公司、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湘潭)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利口福(湘潭)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③公司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湘潭)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④公司与利口福公司、利口福(佛山)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利口福(佛山)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⑤公司与广州酒家集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广州餐管公司”)、广酒(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深圳餐管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⑥公司与广州餐管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广发证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2019年6月30日余额(人民币万元)	存储方式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391120100100177992	2017年6月21日	22,785.00	–	已销户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699938081	2017年6月21日	12,283.00	–	已销户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3602000072920058897071	2017年6月21日	4,387.00	–	已销户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3602000072920058896967	2017年6月21日	14,038.00	3,327.34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8716910000002355	2017年6月21日	9,462.00		已销户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注)	391120100100186119	2017年11月20日	21,303.00	7,840.09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605019774	2017年11月20日	12,283.00	1,936.95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3602000072920059832 1	2017年11月20日	4,387.00	2,781.23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8715040000029 35	2018年5月28日	9,462.00	9,634.65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399000010100240190	2019年4月1日	1,724.50	1,725.66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湘潭)食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399000010100240072	2019年4月1日	5,273.00	5,276.56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湘潭)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630882354	2019年4月1日	8,598.00	621.60	活期
利口福(佛山)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630883239	2019年4月1日	920.00	924.21	活期
广酒(深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3602000071920067022 9	2019年4月2日	4,317.00	4,013.93	活期
广州酒家集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3602000071920066693 2	2019年4月1日	4,317.00	0.04	活期
合计					38,082.25	

注:根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2018年2月3日出具关于广州越秀支行撤并的通知,原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已获广东银监局批准同意终止经营,该支行所有业务由广州东风支行承接。因此本公司原在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相关业务均转移至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22.8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处于初步建设阶段,暂未产生经济效益。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其创造的价值主要通过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完善产品的品质和增进品牌知名度,增加销售和提高市场份额,从而为公司创造新的价值,同时也为行业技术水平提升创造价值。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11月21日以自筹资金累计投资6,557.96万元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2017年11月2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11月2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727号)。本次置换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事项已于2017年12月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 (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资金收益。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人民币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29日	2018年8月29日	8,000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29日	2018年8月29日	8,000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赢家稳盈3197号”(9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31日	2018年9月3日	4,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12月10日	8,000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7日	2018年12月7日	5,000
6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赢家稳盈3315号”(9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12月12日	4,000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4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1月30日	2019年3月11日	5,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湾支行	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2月1日	2019年3月23日	5,000
9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赢家稳盈3393号”(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2月1日	2019年5月2日	5,000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9年3月,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利口福食品生产基地(广州)扩建项目变更部分实施地点、实施主体、部分项目内容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门店建设项目变更部分实施主体。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业经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2。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47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22.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98.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08.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9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是	21,303.00	21,303.00	21,303.00	1,020.68	7,020.54	-14,282.46	32.96	2020年12月	2,649.64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	是	12,283.00	3,685.00	3,685.00	15.06	1,405.27	-2,279.73	38.13	2020年12月	108.61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湘潭)食品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8,598.00	8,598.00	8,002.79	8,002.79	-595.21	93.08	2020年12月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	否	9,462.00	9,462.00	9,462.00	24.52	204.25	-9,257.75	2.16	2019年12月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门店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	是	14,038.00	14,038.00	14,038.00	371.09	6,960.09	-7,077.91	49.58	2019年12月	176.45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87.00	4,387.00	4,387.00	588.66	1,715.40	-2,671.60	39.10	2020年7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61,473.00	61,473.00	61,473.00	10,022.80	25,308.34	-36,164.66	—	—	2,934.7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11月21日以自筹资金累计投资6,557.96万元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事项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2017年12月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19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门店建设项目已部分完工并产生收益。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内容)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利口福食品生产基地(广州)扩建项目	21,303.00	21,303.00	1,020.68	7,020.54	32.96	2020年12月	2,649.64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等内容)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	3,685.00	3,685.00	15.06	1,405.27	38.13	2020年12月	108.61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湘潭)食品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食品零售网络项目	8,598.00	8,598.00	8,002.79	8,002.79	93.08	2020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门店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门店建设项目	14,038.00	14,038.00	371.09	6,960.09	49.58	2019年12月	176.45	不适用	否
合计		47,624.00	47,624.00